

昨日,记者在我市举行的国际禁毒日宣传活动中了解到

70%的吸毒人员文化程度不高

□记者 武逸民 实习生 李林霖 通讯员 李辉

本报讯 昨日,在我市举行的“6·26”国际禁毒日宣传启动仪式上,记者获悉,今年以来,市公安机关共侦破毒品刑事案件56起,70%的吸毒人员是初中以下文化程度,新型毒品有取代传统毒品的趋势,成为最大的威胁。

市公安局禁毒支队支队长周洛生介绍,全市公安机关共侦破毒品刑事案件56起,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68个,强制隔离

戒毒200余人。青少年吸毒人员占35.8%。青少年吸食冰毒的占63%,吸食海洛因的占37%,男性吸毒人员占74.2%,女性吸毒人员占25.8%,男女比例接近4:1;初中以下文化程度的占总数的70%。

据悉,初中以下文化程度吸毒人员吸毒多是以下几种原因引起的:一是好奇心的驱使和自控能力差,二是受家庭成员的不良影响或家庭教育失当,三是缺乏对毒品危害性的认识、交友不慎、学校教育管理存在偏差等。

近年来,新型毒品在青少年中迅速蔓延——

夺命“神仙水”,为何难设防



核心提示

□新华社记者 郑天虹 毛一竹

“神仙水”“止咳水”“奶茶”“咖啡”……光怪陆离的包装下,掩藏着毒品的本质。这些以甲基丙苯胺或氯胺酮等成分为主的新型毒品近年来在青少年中迅速蔓延,很多对其没有设防的青少年深受戕害,甚至为此丢掉了生命。

记者在广东调查时初步发现了新型毒品流入青少年手中的路线图,深切感触到对于“神仙水”等新型毒品,在防毒、缉毒、戒毒领域还亟待消除公众认知的“真空地带”。

打工青年群体渐成滥用新型毒品的“重灾区”

据了解,我国毒品犯罪仍然高发,合成毒品犯罪迅速增多。近年来,以甲基丙苯胺兴奋剂为代表的新型毒品迅速蔓延。

记者在采访中发现,部分流动人员已经成为新型毒品滥用的重灾区。在专门成立新型毒品管理大队的广东省第二戒毒劳教所,新型毒品类强戒人员79.02%是来自农村的流动人员。

与传统毒品海洛因相比,经过“包装”的新型毒品更具迷惑性。记者在采访中发现,现在很多贩毒人员为了驱除人们对冰毒、麻古、摇头丸、K粉的反感,往往把新型毒品加工成奶茶、咖啡、绿茶等饮料,称之为“神仙水”“咳嗽水”等招摇过市,导致许多新型毒品滥用者认为新型毒品“根本不算毒品”,容易获取也容易戒断。

所谓的“神仙水”等新型毒品对青少年身心健康的摧残非常可怕。广州白云自愿戒毒中心院长张希范介绍,新型毒品的制作原料主要是化学制剂,容易引发人体神经中毒,产生过度兴奋或过度抑郁,严重损



伤人体中枢神经系统。部分新型毒品滥用者由于神经系统受损,产生了暴力倾向和犯罪冲动,其中,不少人因吸食过量送命或者因为严重犯罪被判处了死刑。

新型毒品制售路线图:药店—作坊—夜店—青少年

与传统毒品不同,“神仙水”等新型毒品的制造依赖于制毒物质,而这些制毒物质又大多是从麻黄碱类复方药品中提取的。

记者了解到,这些含易制毒化学品的原材料不少竟然来自药店。

从近年破获的制毒贩毒案件来看,一些犯罪分子轻易就能从网络上获得制作毒品的工艺流程,他们在不同地区的药店大量购买含制毒物品成分的药物,如新康泰克等非处方药,到达一定量后,就在出租屋、居民小区或租用的工厂等地自制毒品。

这些新型毒品的售卖早已有了成熟的渠道以及隐蔽的吸食场所。记者采访中得知,KTV、酒吧、网吧、舞厅等娱乐场所,是大多数青少年首次触毒的地点,这些场所不仅是吸毒人群混迹之地,更是新型毒品的销售地。

孟建柱强调,要进一步加强法律制度建设,建议在修改刑法时增设“非法制造制毒物品罪”、“非法运输制毒物品罪”等罪名,提高走私制毒物品罪和非法买卖制毒物品罪量刑幅度;针对吸毒驾驶日趋严重问题,增设“毒驾罪”;在修改监狱法等法律时,放宽对多次贩毒、以自伤自残等方式逃避打

击的特殊人员的收押条件,增强针对性、操作性。

据悉,公安部将推动出台新型毒品定罪量刑折算标准、戒毒康复工作指导意见、强制隔离戒毒诊断评估标准;加快修改《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及时调整制毒物品品种目录。

相关链接



瞧,这些都是新型毒品。

什么是新型毒品

新型毒品是相对鸦片、海洛因等传统毒品而言的,主要指人工化学合成的致幻剂、兴奋剂类毒品,是国际禁毒公约和中国法律法规所规定管制的、直接作用于人的中枢神经系统,使人兴奋或抑制,连续吸食能使人产生依赖性的精神药品(毒品)。

三部门联合出台文件 打击非法买卖麻黄碱类 复方制剂犯罪

□新华社记者 刘奕湛 杨维汉

记者26日从最高人民法院获悉,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日前联合出台了《关于办理走私、非法买卖麻黄碱类复方制剂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为从源头上惩治毒品犯罪,遏制麻黄碱类复方制剂流入非法渠道被用于制造毒品,提出了明确的法律适用标准。

“近年来,甲基丙苯胺等苯丙胺类合成毒品在我国毒品犯罪案件中所占比例迅速上升,制成合成毒品犯罪迅猛增长。而麻黄碱类物质是制造甲基丙苯胺等苯丙胺类合成毒品的主要原料。”最高人民法院新闻发言人孙军工介绍,由于麻黄碱类物质及其单方制剂在我国被严格管控,不法人员难以直接获得,而利用麻黄碱类复方制剂也能够提炼出麻黄碱类物质,毒品犯罪分子转而寻求将其作为制毒原料。

《意见》明确,明知他人利用麻黄碱类制毒物品制造毒品,向其提供麻黄碱类复方制剂,为其利用麻黄碱类复方制剂加工、提炼制毒物品,或者为其获取、利用麻黄碱类复方制剂提供其他帮助的,以制造毒品罪的共犯论处。

《意见》还明确,以走私制毒物品罪、非法买卖制毒物品罪定罪处罚的,涉案麻黄碱类复方制剂所含的麻黄碱类物质应当达到以下数量标准:麻黄碱、伪麻黄碱、消旋麻黄碱及其盐类五千克以上不满五十千克;去甲麻黄碱、甲基麻黄碱及其盐类十千克以上不满一百千克;麻黄浸膏、麻黄浸膏粉一百千克以上不满一千克。达到上述数量标准上限的,认定为刑法规定的“数量大”。

公安部部长建议刑法增加“毒驾罪”等涉毒罪名

□新华社记者 史竞男 孙铁翔

国务委员、公安部部长孟建柱26日在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禁毒法实施和禁毒工作情况时表示,针对吸毒驾驶日趋严重的问题,建议在修改刑法时增设“毒驾罪”。

击的特殊人员的收押条件,增强针对性、操作性。

据悉,公安部将推动出台新型毒品定罪量刑折算标准、戒毒康复工作指导意见、强制隔离戒毒诊断评估标准;加快修改《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及时调整制毒物品品种目录。

